

嗇色園主辦可銘學校
有關「六年級考試三(呈分試)特別安排」事宜
(通告第 106/2020 號)

致六年級學生家長：

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，部份六年級跨境學生仍未能回港上課。根據教育局的相關指引及經學校的不同持分者商議後，學校決定讓身在本港及內地的學生一同參與六年級考試三(即第三次呈分試)，有關成績會由學校交予教育局作呈分安排。學校已制定方案為是次六年級考試三作出特別安排，現將有關安排詳列如下：

(一) 考試日期：

六年級考試三於 **2021 年 3 月 24 日(星期三)至 26 日(星期五)** 期間進行，為期三天。

(二) 特別安排：

學校委託內地教育機構，讓身處內地的六年級跨境學生以「**異地同考**」模式，同步參與六年級考試三(呈分試)。

	身在 本港 的六年級學生	身在 內地 的六年級學生
考試日期	2021 年 3 月 24 日(星期三)至 2021 年 3 月 26 日(星期五) *考試時間表之詳細安排將於稍後公佈。	
考試地點	學校課室	內地教育機構的指定考試場地(深圳)
考試參與模式	在課室內參與考試	在指定內地試場以「 異地同考 」形式同步參與考試
考試內容	1) 紙筆評估:包括中文科(語文、寫作及聆聽卷)、英文科(語文及聆聽卷)、數學科、常識科及音樂科(筆試部份)； 2) 其他需要呈分的分卷:包括中文科口試、英文科口試、音樂科唱歌及演奏部份，將於考試前由科任老師安排在實時課堂時間內進行； 3) 視藝科的呈分作品，由科任老師安排在實時課堂內完成。	
收發考卷	由監考老師於課室派發考卷，並於考試完結後收回，由科任老師批改。	由學校委託的內地教育機構工作人員 發放考卷及監考 ，並於考試完畢後收回及送回可銘學校，由科任老師批改。 (*有關「 異地同考 」考試須知及其他詳情，學校將會稍後發放通告，詳述有關安排。)

(三) 考試費用安排：

以「**異地同考**」形式在內地參加是次呈分試的六年級學生，**每人需繳付港幣 350 元**，作為內地教育機構的行政費用；家長須在簽覆本電子通告回條前，確保學生的 eClass 電子繳費戶口內存有足夠金額，以供學校扣除相關費用。

(四) 考試三成績計算安排：

本學年下學期六年級的評考機制，學校已發出通告第 105C/2020 號通知學生及家長，家長可查閱有關通告內容。

(五) 考試範圍：

本學年下學期六年級考試三之考核範圍，學校在稍後發放通告通知學生及家長，是次特別安排不會影響有關考核範圍，敬請家長留意。

(六) 「異地同考」執行安排：

有關「異地同考」的執行安排，學校稍後會發放通告詳述有關安排。

為確認六年級學生在考試三(呈分試)的出席情況，煩請家長在 2021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，透過 eClass 家長應用程式填寫本通告回條的資料及進行提交，以便學校跟進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445 0101 聯絡楊思捷副校長或楊珮珊主任。

校長 譚鳳婷 謹啟
二零二一年二月廿三日



負責人：楊思捷副校長

有關「六年級考試三(呈分試)特別安排」事宜

(通告第 106/2020 號)

【回 條】

覆嗇色園主辦可銘學校譚鳳婷校長：

本人業已知悉有關六年級考試三(呈分試)之特別安排，並作回覆。

本人的六年級子女：

- 現時身在香港，在考試三期間會回校參加呈分考試。
- 現時身在內地，
 - 會提早返港及完成防疫隔離，在考試三期間回校參加考試。
 - 會繼續留在內地，以「異地同考」形式參與考試三(呈分試)，並同意透過學生的 eClass 電子繳費戶口繳付港幣 350 元，作為是次考試的行政費用。
 - 不會參與考試三(呈分試)，並以書信形式申請缺考。

#請在適當內加上「✓」號

_____ 班學生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 零 二 一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負責人:楊思捷副校長